

证券代码：874065 证券简称：钜鑫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东钜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 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065	钜鑫新材	2025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龙山二路 567 号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，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监事会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，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###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状况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确保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，保障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聘任费用授权公司总经理确定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1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；

(2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；

(3)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；

(4)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 9:00-15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 丑晓雁

电话：0756-3938182 传真：0756-3928225

邮箱：[Securities@juxin-pdc.com](mailto:Securities@juxin-pdc.com)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龙山二路 567 号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广东钜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广东钜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钜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